

有關「自動轉撥服務」的通知 (「中銀理財」、「智盈理財」及「自在理財」)

本行不斷優化綜合理財服務，以提升客戶體驗。由2016年7月4日起，本行將全面提升現時「免退票保障服務」為「自動轉撥服務」。屆時，當往來賬戶餘額不足以支付有關支票款項時，「自動轉撥服務」將從您的儲蓄賬戶自動轉撥款項至往來賬戶，以免出現退票情況¹。

為方便客戶享用「自動轉撥服務」，本行已為現有綜合理財服務客戶的港幣往來賬戶預設「自動轉撥服務」²的相應儲蓄賬戶及預設轉撥限額：「中銀理財」客戶為港幣10,000元、「智盈理財」及「自在理財」客戶為港幣5,000元。客戶亦可按需要另行設定有關限額。

如綜合理財服務客戶需要修改上述預設服務，只需登入網上銀行³、致電本行個人客戶服務熱線(852) 3988 2388或親臨本行任何一家分行。「自動轉撥服務」條款及細則請參閱『「中銀理財」/「智盈理財」/「自在理財」服務概覽』。

如有任何查詢，請親臨本行任何一家分行或致電本行個人客戶服務熱線(852) 3988 2388。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謹啟
2016年5月23日

¹「自動轉撥服務」只適用於指定的往來賬戶在任何本行營業日的截止時間不足以支付有關票款的情況，且轉撥金額不超過本行不時釐定或閣下設定的最高限額。如支票總金額超出轉撥最高限額，即使其中單一支票票額低於最高限額，自動轉撥服務將不獲執行。如「自動轉撥服務」的轉撥金額成功填補透支本金，透支本金將按本行不時公佈的透支利率計算利息，客戶需於本行指定的日期前支付利息。

²「自動轉撥服務」預設賬戶：往來賬戶及儲蓄賬戶必須為貨幣相同並以同一賬戶持有人名義在本行開立的賬戶。綜合理財服務客戶的港幣結算賬戶將預設為「自動轉撥服務」的港幣儲蓄賬戶，如該港幣結算賬戶不屬儲蓄賬戶，則按賬戶持有人2016年5月的平均結餘金額最大的港幣儲蓄賬戶預設為「自動轉撥服務」港幣儲蓄賬戶；如綜合理財服務客戶項下沒有單名之港幣儲蓄賬戶與其單名港幣往來賬戶作組合時，其項下聯名單簽之港幣儲蓄賬戶(如有)將按上述邏輯預設為「自動轉撥服務」港幣儲蓄賬戶。如您未有港幣儲蓄賬戶符合以上條件，本行可能未能自動為您提供「自動轉撥服務」。

³登入網上銀行>個人設定>賬戶設定>設定自動轉撥服務。